

流光碎影

做衣服



雪烈

“衣食住行”以衣为首。讲到衣服首先要讲衣服的原料——布。上世纪七八十年代以前，布是定量供应的，每个人每年有多少布票有严格规定，大约也就能做一件外套那么多。穿衣问题是每个家庭比较大的难题。当时刚实行计划生育，要求每户两个孩子，但笔者同龄人中三四个兄弟姐妹很正常。现在的年轻人无法想象，过年穿新衣不是每家都能做到的，常常是老大穿父母的衣服，老二穿老大的衣服，最小的只能捡着穿了。

百货公司也有成衣出售，但价格很高要几十元，还要布票。买了衣服一年全家置办衣服的钱和布票都没了，所以很少有人买成衣。市民都是割(烟台话ga)布料做衣服。布料要到专业的布店去割，当时最大的专业面料店就属北大路上的瑞祥了。

小时候跟母亲去过，从外边看有一点点庙宇，两层楼房。里边看不到阳光，只有些日光灯，很闷。进门三面柜台，柜台很高(大约一米以上)，上面堆着一匹一匹的布料，布料中间夹着厚木板，很沉的样子。大部分是棉布，还有呢绒、毛呢、毛料、混纺、丝绸等，不记得母亲割过什么布料，应当是普通棉布，只有楼上楼下开单结算时用的小滑轮有些意思。开单时营业员将单子夹在滑轮上一推，哗啦啦就沿着钢丝到达收款台，顾客交钱和布票后收款台再将单子盖印哗啦啦推回营业员，营业员打开布料拿长木尺量几下，在布料上用粉片画出记号，拿极大的剪子剪出几厘米的口子，然后刺啦一声将布料撕开。再折几折用一张纸包好，买布完成。除布店外，大商店如百货大楼(今振华购物中心)、新世界商场(胜利路天后行宫东侧)也都出售布匹。

布买回来后就要做衣服了，做衣服分为两种情况，一是自己做，二是在裁缝部做。一般的棉布为省钱家庭主妇就自己做衣服，当时条件稍好的家庭都有缝纫机，结婚时的“三大件”、“三转一响”中都包括缝纫机，一般是女方陪嫁。虽不像现在在女方陪嫁汽车，但那时也是比较贵重的生活资料。小时候对于缝纫机“哒哒哒”的转动声非常好奇，老想摆弄摆弄。大人总是严禁禁止，冒着挨打的风险，瞅机会蹭上两眼，心中莫名

的兴奋。

有了缝纫机只是有了做衣服的“硬件”。不是每个人都可以用缝纫机做出衣服，大部分家庭主妇用缝纫机做些缝缝补补，或做个衣袖、兜子，扎个鞋垫。做衣服需要技术，衣服的制作要经过裁剪、缝纫两道工序。裁剪衣服是个技术活。一年就这些布，裁不好就会造成很大的损失，家庭妇女们一般不敢动剪子裁衣服。所以裁剪布的工作通常交给街坊里退休的裁缝，或院落里知名的心灵手巧的人。如果周围没有这些人，就要拿到裁缝铺花钱剪裁。

看到过裁缝铺里裁剪衣服，老裁缝穿着类似于长围裙的布兜，眼前半戴着老花镜，用软尺在顾客身上量尺寸，嘴里念叨着，量完后用粉片直接在衣料上写出一串数字。再用长直尺比着在布料上画出各种线条。然后掂起剪子，最后眯着眼算一遍，就开始剪裁布料。布料在他剪下变成方不方圆不圆的几块，剪完后再对着数复核一遍，就将剪好的布料卷起包好，这算裁好了。值得一提的是他的剪子，这种剪子虽不如卖布的剪子大，也不小，能有三四十厘米长，剪子的握把只是一只普通的环状，另一只是弯曲得像丈八蛇矛的直型，不知为何这样设计，一直奇怪到今天。

裁好布料后就是缝纫了，这是大多数主妇们能做的事情，按照裁好的布料边缘，将相邻的两块布连缀起来缝好，全部的布片连好，缝纫妥当，衣服就做好了。当然，技术有高低，缝出来的衣服也有好有坏。那个年代衡量一个主妇的水平，心灵手巧是一个绝对值。一个主妇被邻居称之为“巧手”，就代表着街坊对其的认可。反之若被人背后称之为“拙老婆、懒老婆”则会引来大家的不屑。

家庭做衣服只限于普通的布料和罩衣、小孩的衣服等简单衣物，好布料或中山

装、西服等高档服装就要到服装门市部去订做。当时每家的男人都有至少一件比较体面的衣服，称之为“座客的衣服”或“吃客饭的衣服”，不管有多困难，家里都会备下这样的衣服，这关乎脸面。老烟台人对于待客和座客异常的讲究，待客者哪怕这顿饭吃完了，要饿几顿，也要拿出最好的东西给客人吃，借钱待客的现象很普遍。而座客之人，必须衣着整洁，还有诸多讲究。如遇婚嫁娶，座客的衣服更要光鲜，座客时穿得破烂烂衫，会被大家笑话到抬不起头来。很多人家就会攒钱买毛料做一套制服或单件制服上衣。座客时穿上，回家就脱掉挂好。当时烟台街面上有14个直属服装工业公司的门市部，来承接市民的服装制作，同时并存的是街道办的裁缝铺。服装门市部技术较好，要价较高。做出一套中山装连料子在二十元左右。虽不便宜也比在百货公司买成衣合算。街道上的裁缝铺的手工钱要便宜很多，相应的技术不如服装门市部，市民做衣服可根据财力来选择制作。

到了上世纪八十年代改革开放后，南方的裁缝开始在烟台街上露面，打出上海、温州等地的牌子，制作时髦衣服。不久商场多了起来，各种成衣充斥到柜台之上。海防营、夜市也出现了，成为市民买衣服地点的首选，做衣服的人渐渐少了。现在也还有裁缝铺，但大家做衣服更多的是追求款式，而不是为省钱考虑。

家里的缝纫机越用越少，甚至缝缝补补也用不上。会用缝纫机的人也年纪大了，蹬不动了。现在的孩子可能会在爷爷奶奶家中还会发现缝纫机，也会有着我小时候的好奇，但老人们已不将它作为生活必备的工具，只是一个带着过去生活印记的物件罢了，偶尔会看着它，想起以前做衣服时的情景，而感叹时光荏苒，青春不再！



那人那事

姐姐养花



鲁从娟

姐姐提前退居二线，刚闲下来的那些天，倒也逍遥自在，早晨可以一觉睡到自然醒，给姐夫做完早餐后，还可以再睡个回笼觉。每天走亲访友，逛街购物，出门旅游，小日子那是莺歌燕舞。

然而，待恢复了平静之后，见姐姐有些无精打采，神色黯然，经常坐在那里一个劲发呆。姐说，以前天天忙忙碌碌不得空闲，心想如果能捞着在家坐着不上班，该是多么幸福的事。可现在，乍一闲下来，失去了职场上的紧张节奏，生活原来是那样平淡无味，甚至感觉自己的人生失去了意义。是啊，毕竟姐姐太年轻，还不到享受儿孙绕膝之乐，闲看云淡风轻之悠的年纪。又过了些日子，再见到姐姐时，见她双手沾满泥巴，正在阳台上摆弄花草。她脸上一扫往日阴霾，悠悠地哼着小曲儿，一脸的阳光明媚。

姐姐喜欢花儿，也特别喜欢养花。现在闲赋在家，对养花更是专心。姐姐家宽敞的阳台上，里里外外，一盆盆的花儿等距摆开，颇具规模。小小的阳台，竟如一个小小的百花园。各种花儿竞相绽放，有火红的海棠、娇艳的蟹爪兰、小小的满天星，最有趣的当属那盆“猴儿脸”，一朵朵粉嫩的小花儿，镶嵌着黑色的花蕊，像极了小猴子的脸，非常逼真，煞是好看。姐姐出门在外，看到好看的花儿便欲罢不能，恨不得把全世界的花儿都搬回家，只恨家中阳台空间有限。

姐姐把养花当做重要的事儿来做，闲来无事，浇浇这棵，搬搬那盆，像伺候婴儿一样。我们常说，花儿落到姐姐手里，那可真是它前世的造化。我家有盆君子兰，老是蒿头奔脑，送给姐姐管理些日子后，重返生机盎然。姐说，是泥土把根部埋得太深，浇水太频繁，才导致它无精打采不愿生长。哪条花枝又孕育出新的花蕾，哪朵花儿将绽放初开，姐姐都了如指掌。不管花儿名贵平凡，她都一视同仁，悉心照料，生怕冷落了谁。

小区的绿化带里长满杂草，被姐姐拾掇干净后，栽上了各色各样的花草，有火红的月季、清香的百合，还有一些花儿我叫不上名字。开得最灿烂的当属四季梅了，一朵朵如色彩斑斓的小蝴蝶，与绿叶交相辉映，别有一番景致。

这些四季梅都是姐姐在家里的花盆里种的。把种子埋在花盆里，不几天就长出一些嫩嫩的幼苗。姐姐找来一些废弃的小塑料杯，移栽出来放在阳台上。苗儿缓过劲来，姐姐就把它移栽到楼下绿化带里。因为有了这些花儿，小区平添几许亮丽景色。花香袭人，花色迷人，人们行走路过，总爱停留驻足，在赏心悦目中赞叹有声，流连忘返。

姐姐还把一杯杯开着小花的四季梅，送给楼上的左邻右舍和亲朋好友，一杯杯的花儿倾注了姐姐的心血，盛满了姐姐的热情。赠人玫瑰，手留余香，姐姐每天笑呵呵的，像捡了个宝贝似的。那些花儿点缀充盈着她的生活，在不经意间收获快乐，品味生活的乐趣，平淡的日子也因此增添几分绚丽的色彩。

行走烟台

“行走烟台”是本报针对烟台(含各县市区)本土文化、风土人情推出的专版报道。如果你生活在烟台，对烟台的历史文化有独到见解，或者与烟台的某些人或事儿结下不解之缘，都欢迎提供新闻线索或投稿，来稿请注明作者姓名、地址、联系电话，稿件一经采用，稿费从优。

新闻热线:18653588630

投稿邮箱:

qlwbmxs@vip.163.com

投稿地址:烟台市芝罘区环山路3号润利大厦1605室 毛旭松收 邮编:264003

往昔岁月

佩戴像章的日子

矫守功

身穿军装，头戴军帽，腰间扎条武装带，胸前再佩戴枚毛主席像章，这是我青少年最流行的装束。

那时我在村小学读书，农村人如果没有城市亲戚，想弄枚毛主席像章那是很难的事。比起同伴，我则是幸运者。因为姐姐在济南读书，每次回来都忘不了给我带枚毛主席像章。开始是塑料制品，多为圆型，里面是毛主席的印象，外面罩着透明的塑料盖，后来又出了一些铁制像章，有大有小，图案不一。有光芒四射的，也有带天安门、韶山革命纪念馆的，最后还出了一批带夜光的像章。

记得刚开始戴毛主席像章那阵子，不少同学羡慕得常把我团团围着，这个看看，那个摸摸，甚至有个别同学到亲戚家串门，也要跟我借枚像章戴着，似乎只有这样在人前才有面子。村里有位比我小几岁的伙伴，放学后连续帮我推了几次磨。后来才明白，他与我拉近乎是想借枚像章戴几天，当时我心痛割爱，从三枚像章中找了一枚最小的赠送了他，那伙伴美得双手捧着像章屁颠屁颠走了。看着那背影真有些说不出的惬意。

说起偏爱毛主席像章的事还真不少，至今回想起来仍历历在目。有一次我们班搞勤工俭学去山里劳动，忙乱中我把像章弄丢了，被一位女同学捡到后藏了起来。当时我认为放在家里，可回家找了半天没找到，几夜没睡好觉。过了几天，那位女同学就戴了枚像章，说是姑姑家给的。我一看那像章就知是我丢失的那枚。但我没有追究，一是碍于面子，二是同样的像章多着呢，有什么证据证明是我的，只有吃哑巴亏了。

还有一次放学去山里拾草，回家后发现像章不见了，我顾不得吃饭，也不听父母的劝说，拿起手电就往山里跑。因为我只有这一枚像章了，丢了以后戴什么呢？我沿着所走过的地方，弓着腰仔细寻找，终于在一棵大树下找到了那枚像章，便捧在手里手舞足蹈起来，却不料被脚下石头绊倒，膝盖磕出了血，尽管疼痛厉害，但心里还是甜甜的，痛也值得。

一晃四十九年过去了，现在回想起佩戴毛主席像章的那些日子，寓意非常深刻，除了流行和时髦外，还体现了对毛主席的无比忠诚。